

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包装印刷智慧生态产业园工程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单 位：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 4 月 9 日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包装印刷智慧生态产业园 1#-40#工程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施工单位。

一、本次招标工程项目的概况如下：

1、本次招标工程的主要内容包括：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包装印刷智慧生态产业园 1#-40#工程的土建、电气、消防、给排水、外门窗等工程及所有图纸设计内容。

总建筑面积约 9.3 万平方米，框架+钢结构，为二层或三层。

2、工程地点为：罗庄区振兴大道与俄黄路交汇东南角

3、工期：施工单位进场，工期 天。

4、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5、资金来源：自筹

6、各单体楼房面积为约计数，甲乙双方据图计算核对后据实签订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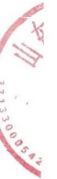
二、工程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三、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以上（含二级）的施工资质，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四、凡具有相应投标资质的单位，于 年 月 日 17:00 时前到罗庄区金桂园小区物业楼 3 楼工程办公室（地址：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罗六路与双月园路交汇南 100 米路西）报名并提供邮箱，领取招标文件，同时须携带如下证件办理资格预审事宜，只有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能参加投标。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单位须交纳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60 万元（未中标者无息退回，中标者作为投标工期、质量保证金，随综合验收、备案完成后工程款拨付时一并拨付）。只有资格预审合格且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申请人才能参加投标。

办理资格预审需要材料如下：

- 1、施工资质证书(副本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 2、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 3、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 4、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留存)。

5、拟承建本工程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资格资质证书、劳务合同、身份证、近期养老保险交费凭据(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凡提供的证件,与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均无效。

6、外地企业进临须出具企业所在地市级以上招投标监管部门出具的近三年内承揽工程无违法违规行为的书面证明(原件查验留存)。

7、工程所在地市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民工工资储备金缴纳证明(原件查验留存)。

8、企业所在地或长期从事工程施工活动所在地市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证明(原件查验留存)。

9、外地企业须出具进临备案证明(原件查验、复印件留存)。

以上资料查验原件,复印件(均加盖单位公章)装订成册,并在封面上清楚注明“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包装印刷智慧生态产业园 1# 楼工程投标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书”字样及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五、经报名、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单位,领取招标文件,缴纳60万元投标保证金费用,予以发放图纸,凡已领出的招标文件资料,由投标单位自行保管。未中标单位交回图纸之后,投标保证金予以退回。

六、招标日程安排:

1、投标报名截止时间:2022年\_\_月\_\_日17:00时前,过时不予受理

地点: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金桂园小区物业楼三楼工程办公室

2、资格预审时间:2022年\_\_月\_\_日17:00时前。

地点: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金桂园小区物业楼三楼工程办公室

3、发放招标文件时间:资格预审完成后。

4、招标文件答疑时间:2022年06月25日9:00时。

地点: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206国道中国陶瓷博览城11栋B区1-5号会议室。

5、开标时间:2022年\_\_月\_\_日下午2:00。

开标地点: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206国道中国陶瓷博览城11栋B区1-5号会议室。

招 标 单 位: 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1、工程综合情况说明

1.1 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包装印刷智慧生态产业园1#-40#工程的土建、电气、消防、给排水、外门窗等及所有图纸设计内容。

1.2 工程地点为:罗庄区振兴大道与俄黄路交汇东南角。

1.3 工期: 天。

1.4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

### 2、资金来源: 自筹

### 3、投标单位的资格要求

参加投标的单位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国家规定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以上(含二级)施工资质。

### 4、工程计价依据、投标报价方式及投标有效期

4.1.1、单价包干。二层单体\*\*元/m<sup>2</sup>,三层单体\*\*元/m<sup>2</sup>。

4.1.2、报价办法:取得投标资格的投标单位自主报价,采用施工图预算按平方米单价进行报价。

4.1.3、面积计算:以图纸所示按国家建筑面积计算规则规定计算。

4.2 投标单位应充分了解工程的工地位置、道路、施工场地的限制及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施工场地等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4.3 工程变更价款的调整

工程在施工过程中确需变更时,必须由设计、承包、发包、监理单位共同签字认可,否则变更部分不予调整。变更部分结算依据为上述“4.1”款的规定,由发包人、承包人分别编制施工图预算,发包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审核确定。

4.4 工地现场水、电需求由中标单位自行解决。

### 5、工期、质量要求及工程款的支付方式

5.1 本工程施工工期日历天数为 天,本工程开工日期为2022年\_\_月\_\_日开工至2022年\_\_月\_\_日,中标单位不得因开工日期的推迟而向招标单位提出索赔。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外界协调、地方关系主要由施工单位负责,建设单位协助。其投标书中的工期由投标单位自行确定(包含节假日和雨雪天气等造成临时性停工时间),但不超过招标文件要求日期。按照施工合同中的分项工程节点工期,承包方每拖延一天竣工各分项工程,承包方按工程结算价的1%支付给发包方工期拖延违约金。

5.2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按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进行验收。



### 5.3 工程款的支付方式:

本工程不实行预付款,一层完成,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18%;二层完成,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18%;主体完成(含砌体工程),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19%;门窗屋面外墙装饰等全部完成,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20%;单体验收完成,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10%;综合验收、备案完成,拨付工程合同价款的10%;余款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无质量问题,综合验收、备案完成之日起两年后无息付清。

## 6、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在领取招标文件前予以交纳,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保证金将予以没收:

- ①给本工程招投标工作带来一定损失的;
- ②投标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书的;
- ③由于中标单位的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的;
- ④在招投标活动中违反招投标法规的;
- ⑤自动放弃投标资格的;
- ⑥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出席开标会议;
- ⑦签定合同过程中改变原投标条件不承诺原投标条件的;
- ⑧在投标后,评标时撤回其投标书的。



## 7、招标文件答疑及现场勘察

7.1 招标单位将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组织招标文件答疑及现场勘察,不到者视为已经自行完成该工作。

7.2 招标文件答疑及现场勘察主要是澄清和解答各投标单位提出的问题,和投标单位勘察本工程现场的情况,以便使投标单位获取投标单位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书和签署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单位承担。

7.3 投标单位提出的招标文件中的任何问题,须在招标文件答疑会的前一天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送达山东省临沂市罗庄区金桂园小区物业楼三楼工程部办公室。

7.4 招标文件答疑及现场勘察后,招标单位将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予以补充说明,此补充说明报经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工程部存档后,发给各投标单位。

7.5 工程现场由各投标单位自行勘查。

## 8、开标

8.1 招标单位将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开标会议,各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参加开标会议,并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未按规定要求参加开标会议的,其投标书作废,其他参加开标会议的助手,每一投标单位不得超过2人,参加开标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携带法人证书或法人委托书和身份证、项目经理证书(建造师证书)(均为原件)以证明本人身份。

8.2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书作废。

- (1)投标书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或密封的;
- (2)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未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签的;
- (3)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 (4)逾期送达的;
- (5)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议的;
- (6)在本工程投标活动中违反招投标法规的。



## 9、有关要求

9.1 随同投标书提供的施工组织计划要有详细的文字说明,详细叙述施工安排的重点以及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的措施。

9.2 开标后至签订合同期间,凡有关对投标书的澄清、评标、定标工作都在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评标、定标情况一律不得向外泄露,否则,责任自负。

## 10、补充条款

- 1、本工程按平方米造价单价包干。
- 2、所有变更在完成时给予确认结算,结算完成后至工程主体完成时按变更结算价的50%给予拨付,余款进入工程总价待综合验收、备案完成后一并拨付。
- 3、面积计算:以图纸所示按国家建筑面积计算规则规定计算。
- 4、本工程应严格按图纸设计施工。
- 5、施工用水、电,乙方挂表计费。

6、工程完成后 30 日内完成竣工手续的办理。

**招标补充说明：**

一、工程中使用的门、防护栏杆、楼梯栏杆、防水等材料，甲方根据提供的样品选择，确定使用品牌，乙方按指定品牌自行采购。

二、甲方确定后的所有材料样品进行封样留存，以备对实际使用对比检查校验。

三、中标单位必须在 20 日内无条件配合甲方完善好招投标的手续，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

四、钢材采用济钢、莱钢，水泥采用沂州水泥。

五、砼一律采用商砼。

六、施工现场物料堆放整齐，有序，争创文明施工现场。

七、消防工程中因系统性和为了便于管理使用，消防材料设备等由甲方统一品牌；各单体工程消防管道、强弱电等必须伸出外墙 2.5 米以便与主管道连接。



## 中标通知书

山东优百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所提交的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包装印刷智慧生态产业园项目（项目名称）招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山东华宇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包装印刷智慧生态产业园

工程地点：临沂市罗庄区义堂镇

工程内容：框架结构两层及三层，40 栋总建筑面积 93105 平方米

工程价格：壹亿伍仟肆佰柒拾伍万伍仟零壹拾肆元整。

（154755014 元）

请你方接到本通知书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正式中标合同。

招标人（单位盖章）：



2022 年 5 月 20 日